

★童心灿烂
□李翠屏(管城区)



守口如瓶

邻居赵姐带着几个月大的女儿豆豆来我家玩。虽然豆豆很小，但她很喜欢我女儿。

女儿已经上了幼儿园，经常以大人自居，见豆豆来了，拿出自己的玩具给她玩。玩了一会儿又拿出她的看图识字书，她当老师，给豆豆讲课。

女儿翻开书，边让豆豆看边给她讲：眼、鼻、口、舌、牙……豆豆一脸茫然，没听懂的样子。于是女儿换了一种讲课方法，她在自己的脸上比画着，告诉豆豆哪里是眼睛、哪里是鼻子……这种教学方法非

★两性战争
□白立鸿(二七区)

老公家务活儿样样都还行，就是不爱刷碗，因此刷碗基本上就是我承包了。不过一生气就不刷碗也成了我制服老公的“杀手锏”，平日里只要我和他一闹别扭，不管谁对谁错，我就罢工不刷碗，不爱刷碗的老公总是乖乖赔礼道歉。

可前几天我和老公因为家务事发生了争吵，我又使出不刷碗的“杀手锏”，没想到居然不灵了，老公并没有像以前那样向我认错。

刷 碗

反正我是不会主动找他认错的，接连好几天都是他端上饭来我就吃，吃完就去看电视，刷碗的事跟我无关。

那天我依旧是他端上饭来就吃。可刚吃两口，他一脸坏笑地说：“老婆，你的碗是中午没刷的。”我一听，恶心得差点吐出来。不过还好我聪明，立刻把他的饭端过来气哼哼地说：“那就用你的碗。”老公又一脸严肃地说：“我的碗是昨天用过没刷的。”小刘神秘地说：“你瞅

★石破天惊
□利胡桃(管城区)

办公楼里缺个勤杂工，公司很快就招来了一个叫小卉的漂亮女孩，听说还是个大学生呢。现在的大学生就业真难啊，大伙儿对小卉充满同情。

好在小卉是个乐天派，整天嘻嘻哈哈的，干活很卖力气，很快就和楼里的职工打成了一片。特别是我们女同胞，都很羡慕小卉的魔鬼身材和她身上三天一换的新款时装。

前些天，我被小卉穿的一款时令新装迷住了，也想拥有一件。小卉知道后很热情地陪我上街去买，还说那家店是她同学开的，保证我在价格上吃不了亏。

后来楼里的姐妹们买

模特促销

衣服时都会邀请小卉当参谋。

昨天我忽然发现，那套时装上掉了个纽扣。白天在纽扣摊上没配到，于是趁晚上有空，我径直到那家店去找老板。我对店里的伙计说明来意，伙计马上就对着里面喊老板，结果应声出来的竟是小卉。

小卉显然也没料到是我，她脸红了一阵儿，很是尴尬地解释道：“想不到桃姐这么晚了还来这儿，没错，这家店就是我开的，你可要替我保密啊！刚开业时很冷清，那天看电视看到你们公司招勤杂工，我想你们公司女孩子多，收入又高，于是我便想到了模特促销这一招……”

★啼笑皆非
□邓文敏(中原区)

邻居吴大爷是一位鳏居老人。上个月的一天，他一大早就来敲我家的门，说是买了一台电脑，让我一有时间就去教他上网聊天。

吴大爷的学习能力还挺强，两个星期下来，就能轻松自如地同时和几个网友聊天了，还在一间名为“夕阳正红”的聊天室里当了房管。此后，我每次去他家，他都会兴致勃勃地和我谈论他所认识的网友。其中说得最多的，是一位网名叫“黄昏之约”的老阿姨，而且一谈到她，他就特别来劲，言语之间更是不乏仰慕之情。

昨天去吴大爷家时，我一进门就打趣地说：“怎么

无谓的失望

样，和‘黄昏之约’阿姨有新发展了吗？”“哎，别提她了，想不到她也是这样的人！”吴大爷重重地叹了一口气。

“不会吧，你们开始闹别扭啦？”我吃惊地问。“不是，我跟她还没认识几天呢，她就跟我要东西了，哎！”他又很失望地叹了一口气。

“她跟你要什么了？”我也以为吴大爷刚会上网，就碰上了网络骗子。“那个叫什么来着……对了，是什么MSN。”他沉思了一会儿，对我说。“哈哈，原来她要的是这个啊，那你怎么回答她了？”我不禁笑了起来。“你笑什么？我就跟她说我没有，就是有也不会轻易给她的！”吴大爷很郁闷地看着我。

减肥效果

★原来如此
□刘晓先(金水区)

老婆坚持减肥半年了，但一直没有什么效果。

一天晚上，我正在客厅里看电视，老婆蹦蹦跳跳地从卧室跑出来，兴奋地对我说：“我变瘦了！你看，这条裤子我去年春天穿的时候裤腰还扣不上，现在能扣上了！”我看，还真是挺合身，不过我依然怀疑地打量着她：“是不是你记错了？我怎么没发现你瘦了？”我这么一说，老婆也有些不自信了。忽然，老婆响指一打：“我有好几条春天穿的裤子裤腰都小，我都拿出来试试就知道了！”几条裤子一试，嘿，还都能扣上了。老婆这下子完全相信自己变瘦了，一晚上乐得合不拢嘴。

第二天，老妈打来电话询问我的近况。几句嘘寒问



暖后，老妈对我说：“忘了跟你说过了，上次到你那儿，萍萍（老婆的名字）不是说有几条裤子腰小扣不上吗，我就趁你们上班的时候，把那几条裤子拿到小区里的裁缝店把腰都改大了，你让她拿出来试试合适不合适。”

插图 孙显

宋丹丹情感自述(七)

了不起的勤杂工
在英达没什么工作的时候，他有很大一部分注意力在我身上。记得我28岁生日的前一天晚上，他谎称睡不着，想干点儿事，让我先睡。第二天我一觉醒来，我们小小的单元门厅被布置得焕然一新。墙上有一张我的画像，那是他用细水笔画的，上面写着“年方二八”，据说他为此画到了天亮。桌子上摆着他“变”出来的蛋糕，点亮的28根蜡烛上火苗欢快地跳跃着，他的父亲、外婆和保姆小花都坐在桌前等我。我一出现，大家就高声说：“生日快乐！”英达把给我做的纸皇冠戴在了我的头上。无法形容当时的我沉浸在怎样的幸福中。

我永远也忘不了英达挣的第一笔大钱。那是《我爱我家》的作曲关峡付给他的分成。那天他和关峡在他的小书房里谈了一会儿，送关峡他来到客厅。他嘴里打着拍子，一下解开了棉外衣，里兜儿揣着整整齐齐的6万块钱。

英达有名了，能挣钱了。他的事业有成增加了对我他

的信任和依赖。我什么事都和他商量，听从他的决定。不可否认在那10年的恋爱及婚姻中我是幸福的，但是也很累。很难想象我竟有如此韧性，长此以往地担当着那个家庭的“顶梁柱”，无论物质上还是精神上。

那时的英达不是一个具有很强的生活能力的人，他不会也不愿做属于男人的家务，他的忘性令人发指。他从来不记得我交代他做的事情。如果别人有什么东西交给我，万不能由他中转，说不准他会随手往哪儿一扔，然后一点儿都想不起来。

一次我给他的小书房安窗帘，我把缝制好的布交给

他，并给了他一根细长的铁丝，“帮我穿上”。我开始在窗边钉钉子，我们边聊天边干活，很久了才发现他那根铁丝一点儿都没穿进去。

“它老扎出来，这活儿我没法儿干！”他急了。

我拿过来，把铁丝头弯回来一点儿，一分钟就穿上了。每到这种情形他都会发怒：“为什么你老想让我感觉自己是个白痴？！”

基于他的这些能力，我很少让他或指望他能干什么。家里修灯、修锁、修煤气、修马桶样样都是我。

有一天我们的汽车坏在半路动不了了，谁也不知道出了什么问题。英达打算放弃，要叫辆出租车回家。

我们在1988年就买了

我对他说：“把前盖打开。”

他笑了：“你什么意思？你想修车？”

看着他难以置信的样子我根本不理，挽起袖子就开始瞎碰。请注意，我根本不懂车的构造，我那会儿还不会开车，也丝毫不知道车前盖里头的那些乱七八糟散发着热气的东西是什么。但我把它“修”好了，触拨几下车就发动了，我们开车回了家。

“你是魔女。”他对我

说，“你有一双神手！”

我也许天生不该做演

员，我其实可以成为不

起的勤杂工！

连载

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

求“过过瘾”，我们同意了。他坐到了驾驶的位置。先是发动不着，打火的时候发出一阵阵金属摩擦的刺耳的声音，英达在耐心教他。终于发动着了，然后车“噜”地一下就蹿了出去。

无法想象当时的情景，车就像一匹脱了缰的马在飞奔，眼瞅着就冲一个骑自行车的中年妇女去了。那个女的还回头仿佛微笑了一下，她全然不知身后的这辆绿车的驾驶员多么可怕。他喝了许多的威士忌，并且很多年没开过车了。他没驾照，只有兜里的“人大代表证”！

我和英达都在大吼，我们疯了一样地喊：“快踩刹车呀！”然后就看见老人家手中的方向盘拐到了一边，只听见“嗵”的一声，车右侧的后视镜在1秒钟之内就没了，“咣”的一声车子撞在了一根电线杆上。英达父子俩蹲在单元门口，英达说：“这下可好了，从来没开过这么好的车，一转眼就变破车了。”

我们看着车鼻子前面巨大的“酒窝儿”，谁也没埋怨已经吓坏了的“人大代表”。